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5/35/62
19 November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9 1

1980—1981年两年期方案预算

联合国各组织支付的头等舱位旅费

秘书长的报告

1. 本报告的报导期间是1979年10月1日至1980年9月30日。本报告是按照大会1977年12月21日第32/198号决议执行部分第4段规定提出的，该段请秘书长每年向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说明核准乘坐头等舱的一切例外情形以及因利用经济舱位机票和其他机票而得到的节省。

2. 这段期间内因执行该项决议而获得的全部节省估计为\$ 229,000。

3. 秘书长按照第32/198号决议第3段的规定行使他的斟酌决定权。

作出的例外如下：

(a) 四位应邀参与联合国活动的知名人士和联合国伊朗调查团（进行实地调查）的五位成员得以乘坐头等舱位；

(b) 根据医务处的建议，有十一个人（七个是工作人员、一个顾问、一个是附属机构成员、一个部队成员及其医护陪同）因健康理由获准乘坐头等舱位旅行；

(c) 考虑到旅行的目的及其迫切性，秘书处的五名工作人员、按照安全理事会

第 4 4 6 (1979)号决议设立的安全理事会中东委员会的三名成员和联合国观察新赫布里底群岛选举的代表团的四名成员都获准乘坐头等舱位；

(d) 在断定有特殊情况存在后，有五次乘坐头等舱位的旅行事后获得批准；

(e) 有六个人因陪同秘书长在飞行期间进行公务而乘坐头等舱位；

(f) 基于安全理由，秘书长的一名陪同他进行公务旅行的随身助手继续获准乘坐头等舱位；

(g)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在某些情况下也获准乘坐头等舱位。

4. 上述例外情况的细节都已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5. 关于上面第 3 (g)段，秘书长认为有必要说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的旅行舱位权利的情况。总干事一职是大会通过第 3 2 / 1 9 8 号决议的那一届会议设立的。第五委员会在认可关于头等舱位的决议草案并建议大会通过时，无从预见该项决议草案同新职位现任者的工作环境的关系。

6. 在全体会议进行讨论的期间，该项决议草案提案国的发言人就一项准许总干事、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乘坐头等舱位的权利的修正案表示意见时说，各提案国并非有意剥夺总干事乘坐头等舱位的权利，他的情况在最初起草决议草案时并未设想在内。发言人又说，各提案国“……认为，而且他们的了解是，按照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 3 段，新任总干事可以乘坐头等舱位”。¹

7. 但是，秘书长相信，把总干事乘坐头等舱位看作是大会第 32/198号决议规定的一项例外的作法应该重新审议。关于这点，并且考虑到总干事的地位，秘书长建议他应列入为第 32/198 号决议第 2 (a)段规定有权乘坐头等舱位的官员。

— — — — —

¹ A/32/PV.110。